

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董仕军（签字）

编制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董仕军（签字）

建设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827221188

地址：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

编制单位：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827221188

地址：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概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1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3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27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6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8

附图：

附图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项目周边环境关系示意图

附图3：项目平面布置图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4：项目监测点位图

附图5：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附件：

附件1：营业执照

附件2：原有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备案图

附件3：本次扩建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4：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5：房屋购买合同

附件6：原料来源证明

附件7：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8：一般固废协议

附件9：生活废水消纳协议

附件10：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11：工况证明

附件12：说明

附件13：排污许可证

附表：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				
建设单位名称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迁建 技术改造				
环评设计规模	年产碎石150万吨				
实际建设规模	年产碎石150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年6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年8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3年10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10月13日~10月1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2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比例	4.5%
实际总投资	22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17万元	比例	5.3%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起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号，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p>				

	<p>(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2日实施）；</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实施）；</p> <p>(10)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6月）；</p> <p>(11) 关于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3] 38号），2023年8月24日；</p> <p>(12) 2023年10月已完成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管理，证书编号：914211235824723573002Q。有效期为：2023年11月10日至2028年11月09日。</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见表1-1。

表 1-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环评）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评价对象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类	香木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类	项目所在区域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南侧为郭家屋村居民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标准详见表1-2。

表 1-2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适用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2、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粉尘，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1-3 污染物排放标准明细表

要素分类	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评价对象
		参数名称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要求	颗粒物	无组织1.0mg/m ³	项目厂界废气
		颗粒物	排气筒高15m，3.5kg/h，120mg/m ³	项目有组织废气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等效连续A声级	2类： 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厂界区域
固体废物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二 工程概况

1、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我公司（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0月，公司位于黄冈市罗田县白莲河乡石材产业园白莲河乡大坳冲村。本次扩建项目位于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环评设计建设内容为：占地面积6861.66平方米（10.2925亩），建设1栋1F生产车间，购置相关生产设备，新建一条碎石生产线，建成后达到年产碎石150万吨的规模。

本次扩建项目验收范围：占地面积6861.66平方米（10.2925亩），建设1栋1F生产车间，购置破碎、筛分、水洗生产设备，新建一条碎石生产线，以及配套建设相关的环保设施。建设规模为年产碎石150万吨（其中12#碎石产品80万吨，1#碎石（机制砂）产品70万吨）。

我公司于2020年11月委托湖北黄跃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石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3月4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关于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石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1]3号）。2021年8月27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211235824723573001R。2021年10月已完成自主验收。2023年6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3年8月24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关于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3]38号）。2023年10月27日已完成本次扩建项目的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211235824723573002Q。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建设单位进行自主验收。我公司进行资料核查和现场踏勘，查阅了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查看了污染物治理及排放、环保设施的落实情况，并根据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文件及相关标准要求编制了监测方案。同时委托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2023年10月14日对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

共建)的废气、噪声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验收内容为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监测内容为废气排放监测、噪声排放监测、废水处置情况、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

2.工程内容及规模

(1) 地理位置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白莲河乡白莲河村,地理坐标为 E: 115.42717494°, N: 30.624692609°。扩建项目北侧为闽泰石业和众拓石业,南侧为郭家新屋村,西侧 312m 处为易家湾村。与环评要求一致,无变化。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图和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和附图 3。

(2) 建设内容

本次扩建项目建设产品及规模见表2-1,建设概况核查见表2-2,主要工程内容核查见表2-3,主要生产设备见表2-4。

表2-1 扩建项目建设产品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粒径规格	环评设计年生产规模	实际建设规模
1	12#碎石	10~20mm	80万吨	80万吨
2	1#碎石(机制砂)	0~5mm	70万吨	70万吨

表2-2 扩建项目概况核查表

序号	基本情况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的一致性
1	项目名称	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	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	一致
2	建设地点	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	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	一致
3	占地面积	6861.66平方米	6861.66平方米	一致
4	项目性质	扩建	扩建	一致
5	项目所属行业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一致
6	总投资	2200万元	2200万元	一致
7	环保投资	100万元	117万元	变化
8	劳动定员	10人	10人	一致
9	工作制度	8h/d	8h/d	一致

10	年工作日	300天	300天	一致
----	------	------	------	----

表2-3 扩建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核查表

序号	项目组成	名称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依托关系	与环评要求的一致性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栋1F，位于厂区北侧，砖混+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4500m ² ，高12.5m。车间内部设置1条生产线，包含初破、二破、三破、四破、筛分、清洗等工序，主要利用周边石材加工企业废弃边角料生产碎石。	1栋1F，位于厂区北侧，砖混+钢混结构，占地面积约4500m ² ，高12.5m。车间内部设置1条生产线，包含初破、二破、三破、四破、筛分、清洗等工序，主要利用周边石材加工企业废弃边角料生产碎石。	新建	一致
2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依托原有厂区办公生活区。	依托原有厂区办公生活区。	完全依托	一致
		职工食堂	依托原有厂区职工食堂	依托原有厂区职工食堂	完全依托	一致
		职工宿舍	依托原有厂区职工食堂	依托原有厂区职工食堂	完全依托	一致
		办公室	1栋1F，位于厂区入口处，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目前位于厂区入口处设置了1栋临时办公房，用于员工办公休息	新建	一致
		门卫	1栋1F，位于厂区出口处	1栋1F，位于厂区出口处	新建	一致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市政自来水管网系统	部分依托	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不外排。生产废水经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洗车槽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和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雨污分流。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生产废水经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洗车槽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和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部分依托	一致
		供电	来自市政电网	市政电网	部分依托	一致
4	储运工程	装料口	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东侧，占地面积约100m ² 。	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东侧，占地面积约100m ² ，用于投放原料。	新建	一致

		成品堆场	2处，位于生产车间西侧，占地面积均为200m ² ，分别用于堆放碎石（10~20mm）和碎石（0~5mm）	2处，1处位于生产车间西侧，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部中间位置，占地面积均为200m ² ，主要用于堆放碎石（10~20mm）和碎石（0~5mm）	新建	一致
		压滤饼堆棚	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部，污水储罐旁，用于清洗污泥压滤泥饼存放	1处，位于生产车间内部，污水储罐旁，用于清洗污泥压滤泥饼存放	新建	一致
5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①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现有项目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绿化及道路洒水。②生产废水经2座污水沉淀罐（污水沉淀罐容积为300m ³ /个）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③车辆清洗废水经洗车槽混凝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④初期雨水经厂区截排水沟收集至初期雨水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及厂区绿化及洒水抑尘。	①车间顶棚雨水通过落水管引至清水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间外围初期雨水经截排水沟引至初期雨水收集池（容积约110m ³ ），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②生活废水依托原有项目的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回用于周边田地施肥。③生产废水经2座污水沉淀罐（容积为400m ³ 和360m ³ ）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出来后进入清水池（容积约630m ³ ），回用于生产。④车辆清洗废水经洗车槽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	新建	变化，沉淀罐容积增大
		废气处理	①厂区地面硬化、厂区道路及时清扫、定期洒水降尘；②厂区进出口设置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③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破碎筛分工序合用一套除尘设备，各产尘点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风管合并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各产尘点安装喷淋装置进行喷雾降尘，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④投料口四面围挡，设置自动雾化喷淋装置，室内外传送带采取封闭围挡结构；⑤原料、产品、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	①厂区地面定期洒水降尘；②已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③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初破进出料口和筛分均已安装喷淋装置，传送带作业于封闭车间内，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④投料口三面围挡，已设置水喷淋装置，室外传送带已采取封闭围挡结构；⑤原料、产品、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	新建	变化，原料含有一定的湿度，筛分工序设置于车间内，采用湿法作业，且筛分之后的物料直接进入水洗机，无组织粉尘排放量较少。

	噪声	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②采取密闭生产措施,对于破碎机等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车间墙体使用隔声材料。	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	新建	一致
	固废	设置一处危险废物暂存间,于污水处理站旁设置一处压滤饼堆棚;①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②除尘器收尘、降尘、污泥收集后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③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①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②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存放于压滤饼堆棚,与除尘器收尘和车间降尘一起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④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置。	新建	一致

表2-4 扩建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阶段主要生产设备			实际建设的主要生产设备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的一致性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1	棒条给料机	ZW1360B	1台	棒条给料机	ZW1360B	1台	一致
2	高效颚式破碎机	GC125	1台	高效颚式破碎机	GC125	1台	一致
3	底部给料机	ZW1420	1台	底部给料机	ZW1420	1台	一致
4	圆锥式破碎机	LMC1900	1台	圆锥式破碎机	LMC1900	1台	一致
5	多缸液压圆锥式破碎机	HPY400	2台	多缸液压圆锥式破碎机	HPY400	2台	一致
6	双轴双层振动筛	2YKJ3070A	2台	双轴双层振动筛	2YKJ3070A	2台	一致
7	给料机	ZW1420	1台	给料机	ZW1420	1台	一致
8	给料机	ZW1220	2台	给料机	ZW1220	2台	一致
9	冲击式破碎机	VSI-S500	2台	冲击式破碎机	VSI-S500	2台	一致
10	双轴三层振动筛	3YKJ3070A	2台	双轴三层振动筛	3YKJ3070A	2台	一致
11	叶轮洗石机	XSD4025	2台	叶轮洗石机	XSD4025	2台	一致
12	细沙回收一体机	ZXK2445-D 2C	1台	细沙回收一体机	ZXK2445-D 2C	1台	一致
13	板框式压滤机	XZF500-160 0	2台	板框式压滤机	XZF500-160 0	2台	一致
14	装载机	/	2台	装载机	/	2台	一致
15	自卸车(40吨/车)	/	5台	自卸车(40吨/车)	/	5台	一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表2-5。

表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1	石材边角料	t/a	1525290.39	1525200	外购，主要来自于矿山
2	机油	t/a	0.5	0.5	外购
3	PAC	t/a	2	2	外购
4	电	万kW·h	20	20	市政供电
5	水	m ³ /a	139985	136629	外购

(2) 水平衡

供水：扩建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部分来自自来水。扩建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食堂用水、住宿用水、生产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喷雾降尘用水、洒水抑尘用水，总用水量分别为150m³/a、225m³/a、600m³/a、1400000m³/a、2250m³/a、3600m³/a、360m³/a。

排水：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资料并结合现场核查，①扩建项目新增员工10人，办公生活用水量为150m³/a，废水产生量为127m³/a，该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②食堂用水量为225m³/a，废水产生量为191m³/a，该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③住宿用水量为600m³/a，废水产生量为510m³/a，该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④生产用水量为1400000m³/a，该废水经沉淀罐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按10%蒸发损耗计，补充新鲜用水量为140000m³/a；⑤车辆冲洗用水量为2250m³/a，该废水经洗车槽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冲洗，按10%蒸发损耗计，补充新鲜用水量为225m³/a；⑥洒水抑尘用水量为360m³/a，该废水全部蒸发损耗。

项目用水、排水情况见表2-6，水平衡见图2-1。

表2-6 项目给排水情况（单位：m³/a）

项目	给水		排水		
	总给水量	新鲜水量	回用水量	损耗量	排水量
办公生活用水	150	150	0	23	127
住宿用水	600	600	0	90	510
食堂用水	225	225	0	34	191
生产用水	1400000	140000	1260000	140000	0
车辆冲洗用水	2250	225	2025	225	0
喷雾降尘用水	3600	3600	0	3600	0
洒水抑尘用水	360	360	0	360	0
合计	1407185	145160	1262025	144332	8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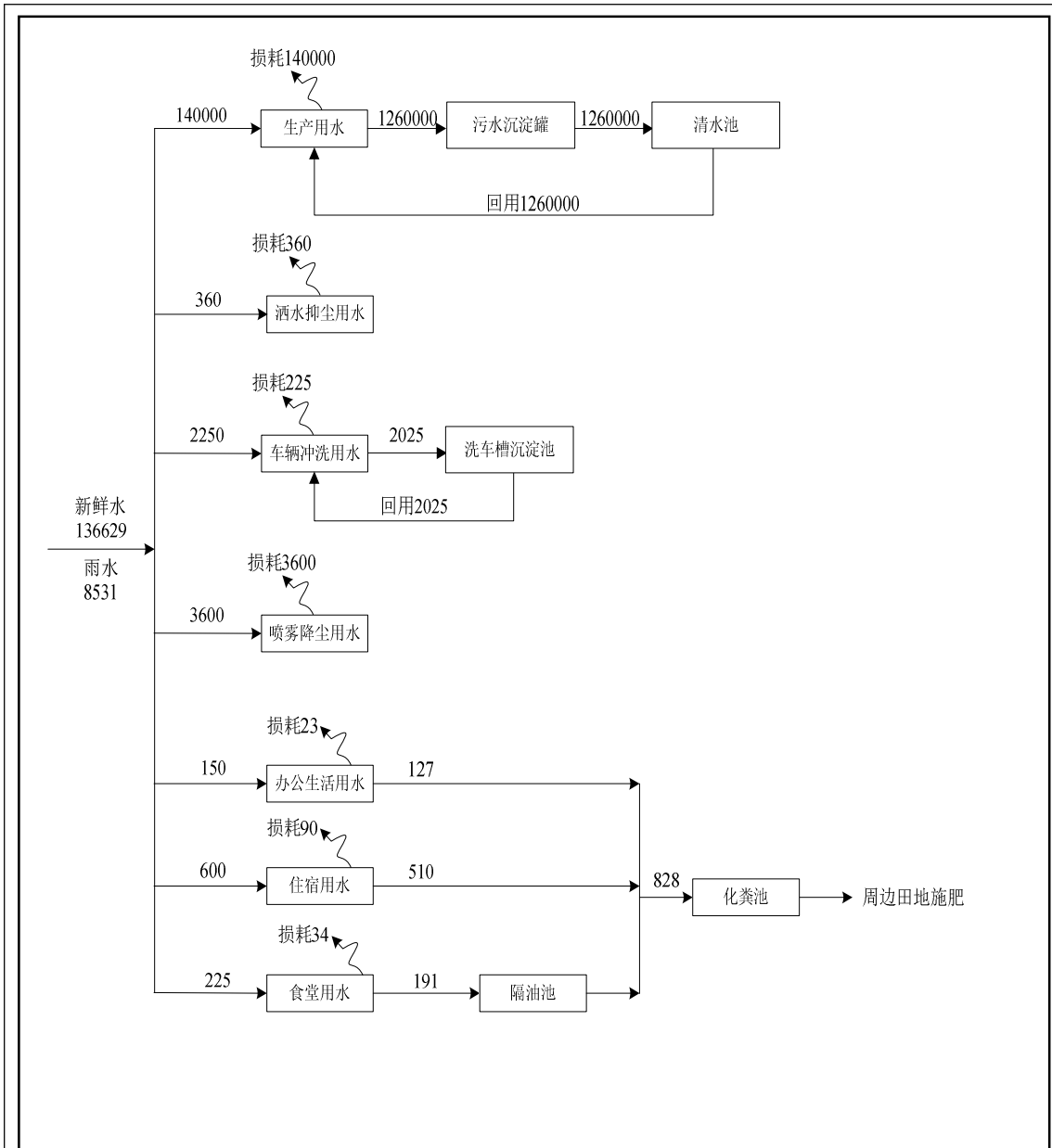


图2-1 水平衡图 (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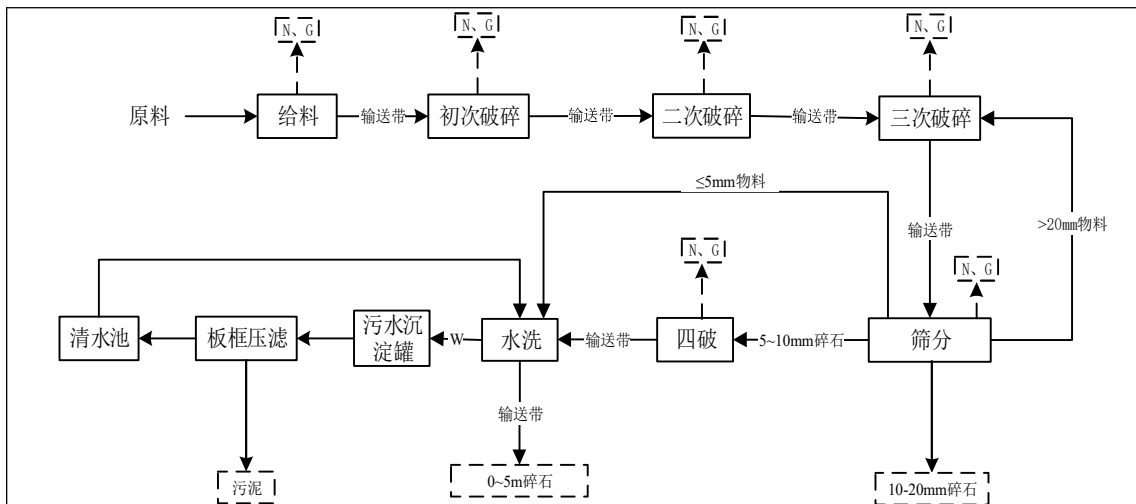


图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说明：

(1) 原料入场：本项目所需原料主要为周边石材加工企业废弃的石材边角料，厂区不设置原料库，生产车间密闭，地面全部硬化。石材边角料通过汽车直接从石材加工企业运至装料口，通过装载机将石材边角料倒入给料机，汽车在运输过程会产生扬尘以及噪声，原料倾倒过程会产生粉尘以及噪声。

(2) 破碎：石材边角料通过给料机喂料给颚式破碎机，将粒径较大的石料破碎成40mm左右规格的石料后通过输送带送至圆锥式破碎机进行二次破碎，破碎成30mm左右规格的石料后送至多缸液压圆锥式破碎机进行进一步破碎，破碎成20mm左右规格的石料后通过输送带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此工序会产生粉尘及噪声。

(3) 筛分：三次破碎后的石料进入双轴双层振动筛进行筛分，粒径大于20mm的石料通过输送带送至多缸液压圆锥式破碎机进行再次破碎，粒径小于20mm的物料送至双轴三层振动筛进行再一次筛分，10~20mm的碎石通过输送带送至10~20mm碎石堆场，5~10mm的碎石通过输送机送至冲击式破碎机进行破碎，5mm以下的物料通过输送带送至叶轮洗石机进行水洗，此工序会产生粉尘及噪声。

(4) 四破：经双轴三层振动筛筛分后，5~10mm的物料通过输送机送至冲击式破碎机进行破碎，此工序会产生粉尘及噪声。

(5) 水洗：破碎至5mm以下的物料通过输送带送至叶轮洗石机进行清洗后，通过细砂回收一体机进行脱水，此工序将产生生产废水。

扩建项目运营期各类污染物情况见下表。

表2-7 项目运营期污染因子汇总一览表

项目	主要污染物	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生活废水	办公生活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生产废水	水洗工序	SS
	车辆冲洗废水	进出车辆	SS
废气	生产粉尘	破碎、筛分	颗粒物
	投料扬尘	给料、传送带	颗粒物
	堆场扬尘	成品堆场	颗粒物
	道路扬尘	厂区道路	颗粒物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生产过程	机械噪声
固废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除尘器收尘	废气处理设施	除尘器收尘
	地面降尘	车间降尘	地面降尘
	污泥	废水处理设施	污泥
	废机油	设备维修	废机油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工程建设内容与《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黄环罗函[2023]38号）文件资料，通过对现场勘查及资料调研过程中发现，本次分期验收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与环评对比变动内容如下：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环评设计破碎筛分工序合用一套除尘设备，各产尘点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风管合并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各产尘点安装喷淋装置进行喷雾降尘，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实际防治措施为：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初破进出料口和筛分安装喷淋装置进行抑尘，传送带作业于封闭车间内，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原料含有一定的湿度，筛分工序设置于车间内，采用湿法作业，且筛分之后的物料直接进入水洗机，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无组织粉尘排放量较少。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要求，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内容对照情况见表2-8。

表2-8 项目验收内容变动对照表

类别	序号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实际变动情况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生产工艺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增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以上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环评设计破碎筛分工序合用一套除尘设备，各产尘点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风管合并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各产尘点安装喷淋装置进行喷雾降尘，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实际防治措施为：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初破进出口和筛分安装喷淋装置进行抑尘，	否

			传送带作业于封闭车间内，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原料含有一定的湿度，筛分工序设置于车间内，采用湿法作业，且筛分之后的物料直接进入水洗机，未新增污染物种类，无组织粉尘排放量较少。	
环境保护措施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无此项变动	无此项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破碎筛分粉尘、给料粉尘、运输粉尘、堆场扬尘，废气治理情况见下表3-1。废气设施处理流程见图3-1。

表3-1 项目废气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废气	破碎粉尘	颗粒物	连续	有组织排放	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	大气环境
	筛分粉尘			无组织排放	采用水喷淋措施进行降尘	
	给料粉尘	颗粒物	连续	无组织排放	投料口三面围挡，已设置自动雾化喷淋装置，室外传送带已采取封闭围挡结构	大气环境
	运输扬尘	颗粒物	间断	无组织排放	厂区路面进行定期洒水喷雾降尘，定期清扫地面；原料、产品、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	大气环境
	堆场扬尘	颗粒物	间断	无组织排放	成品堆场至于车间内，并定期洒水降尘	大气环境



图3-1 项目废气治理流程一览表

(2) 废水

根据项目用水资料并结合现场核查，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以及车辆冲洗用水。办公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生产废水经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槽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项目废水治理情况一览表见表3-2。

表3-2 项目废水治理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	----	---------	------	-----	------	------

办公生活 废水	职工 生活	pH、COD、SS、 NH ₃ -N、BOD ₅	间断	828m ³ /a	隔油池+化粪池	周边田地 施肥
生产废水	/	SS	连续	0m ³ /a	经污水沉淀罐混 凝沉淀	回用于水 洗工序
车辆冲洗 废水	/	SS	连续	0m ³ /a	洗车槽沉淀池	回回用于 车辆冲洗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值约为75-105dB（A），项目主要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本项目各声源级值详见表3-3。

表3-3 噪声污染源分析结果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平均声级	治理措施
1	鄂式破碎机	85~95	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
2	圆锥式破碎机	85~95	
3	多缸液压圆锥式破碎机	85~95	
4	冲击式破碎机	85~95	
5	振动筛	80~90	
6	给料机	85~95	

(4) 固体废物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泥、除尘器收尘及车间降尘、废机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置。污泥、除尘器收尘以及车间降尘一起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理。具体固体废物治理情况见下表3-4。

表3-4 项目固体废物治理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来源	固废代码	产生量	处理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	1.5t/a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污泥	废水处理设施	/	62000t/a	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
除尘器收尘	布袋除尘器	/	69t/a	
车间降尘	车间加工	/	17t/a	
废机油	设备维修	废物类别为HW08、废物代码为900-214-08	0.1t/a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土地功能符合规划要求。项目建成投产后有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符合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规划。通过对项目运营期的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在运营期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固废及噪声等污染，建设单位应制定相关污染防治措施，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影响降低。同时建设单位需要根据本环评所提的污染防治对策和建议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切实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达到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 主管环境管理部门批复要求（黄环罗函[2023]38号）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结合专家评估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项目占地面积6861.66平方米（10.2925亩），建设1栋1F生产车间，购置相关生产设备，新建一条碎石生产线，建成后达到年产碎石150万吨的规模。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4.5%。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白莲河示范区绿色建材产业园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经研究，我局原则上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注重工艺环节全过程减排，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设计和设备选型，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确保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满足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要求。

三、你公司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间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洗车槽废水、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2座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

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洗车槽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和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2、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破碎筛分粉尘、给料扬尘、运输扬尘、堆场扬尘。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措施治理粉尘：①厂区硬化、厂区道路及时清扫、定期洒水降尘；②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③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破碎筛分工序合用一套除尘设备，各产尘点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风管合并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各产尘点安装喷淋装置进行喷雾降尘，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④投料口四面围挡，设置自动雾化喷淋装置，并配备雾炮机，室内外传送带采取封闭围挡结构。项目产生的粉尘处理后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要求。

3、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破碎机、振动筛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设置合理的平面布局等防治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严格落实各项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除尘器收尘、降尘、污泥和废机油。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除尘器收尘、降尘、污泥收集后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应按国家要求暂存于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后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

(五)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和事故排放污染物收集系统，确保事故情况下污染物不排入外环境。落实危险废物的储存和运输过程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的要求，将环境风险防范和

应急预案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备案。完善环境风险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加强职工培训，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并建立相应的应急联动机制。

（六）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严格落实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七）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防护距离控制要求，并配合地方政府做好规划控制工作，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八）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做好人员培训和内部管理工作。建立完备的环境管理制度和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明确环境管理岗位职责要求和责任人，制定岗位培训计划等，做好档案管理。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该项目投产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本项目环评文件以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载入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并依法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 (<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你单位公开上述信息的同时，应当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六、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工程规模、生产工艺以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本批复下达后，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标准有新变化的，按新要求执行。

七、请黄冈市白莲河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生态环境局负责

该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现场监测委托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过程我公司人员全程进行参与和监督。

5.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的质量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质量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5-1。

表5-1 监测分析方法、方法及分析仪器来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检测仪器、设备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重量法	20mg/m ³	FA2204 电子天平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HJ 1263-2022	重量法	0.007mg/m ³	AUW120D电子天平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AWA6228 +型声级计 AWA6221A型校准器/

5.2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

- (1) 本次检测所有采样、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 (2) 本次监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检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
- (4) 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技术规范实施检测。
- (5) 检测过程实行空白检测、重复检测、加标回收、控制样品分析等质控措施，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竣工验收是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的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同时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他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包括有:1)废气监测;2)厂界噪声监测。

(1) 废气监测

表6-1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破碎筛分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管道风量、排气参数	3次/天, 2天	监测期间同步测量各检测点地面风向、风速、气温、气压、大气状况等气象参数
厂界上风向G1、下风向G2、下风向G3、下风向G4	颗粒物	4次/天, 2天	

(2)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6-4。

表6-4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东侧厂界外1m处N1、南侧厂界外1m处N2、西南侧厂界外1m处N3、郭家屋村居民点N4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各1次/天, 2天

本项目废气、厂界噪声监测期间监测点位见下图6-1。



图6-1 本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以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现场调查以及资料数据显示, 2023年10月13日~10月14日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本次扩建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监测。现场监测时生产状况正常, 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订单需求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仅生产1#碎石产品, 具体生产负荷统计见表7-1。

表7-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统计一览表

主要内容	检测日期	设计年生产量(t)	设计日生产量 (t/d)	验收监测期间日生产量 (t/d)	生产负荷 (%)
1#碎石(机制砂)	2023.10.13	70万	2333.3	2331	99.9%
	2023.10.14			2333	100%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检测结果

①无组织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 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197mg/m³, 下风向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233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1.0mg/m³的要求, 具体监测结果见表7-2。

表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测点编号	检测结果 (mg/m ³)				最大值	标准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3年10月13日	监测气象参数	晴, 21~22℃, 西北风1.7m/s, 气压101.3Kpa				/	/	/	
	颗粒物	上风向G1	0.188	0.192	0.180	0.193	0.193	1.0	达标
		下风向G2	0.198	0.198	0.193	0.200	0.200		达标
		下风向G3	0.225	0.230	0.222	0.218	0.230		达标
		下风向G4	0.202	0.193	0.205	0.208	0.208		达标
2023年10月14日	监测气象参数	晴, 21~22℃, 西北风1.7m/s, 气压101.3Kpa				/	/	/	
	颗粒物	上风向O1	0.197	0.188	0.192	0.195	0.197	1.0	达标
		下风向O2	0.203	0.197	0.198	0.200	0.203		达标

	下风向O3	0.223	0.228	0.233	0.218	0.233	达标
	下风向O4	0.205	0.208	0.210	0.208	0.210	达标

②有组织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8.98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96kg/h，有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中表 2 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³、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的要求。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3。

表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管道名称		管道形状		管道高度		烟道截面积 (m ²)	达标情况
	破碎筛分排气筒出口		圆形		15m		0.2827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3年 10月13 日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19325	21780	21663	21780	/	
	烟气温度	°C	22.8	22.9	22.8	22.9	/	
	含湿量	%	3.31	3.42	3.78	3.79		
	流速	m/s	21.18	23.90	23.85	23.90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0 (8.38)	<20 (8.98)	<20 (7.18)	<20 (8.98)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62	0.196	0.156	0.196	达标
2021年 8月27日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21768	21643	21585	21768	/	
	烟气温度	°C	22.4	22.6	22.7	22.7	/	
	含湿量	%	3.36	3.78	3.65	3.78		
	流速	m/s	23.83	23.81	23.72	23.83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0 (7.16)	<20 (6.26)	<20 (6.27)	<20 (7.16)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56	0.135	0.135	0.156	达标
标准限值	颗粒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120				
		最高允许 排放速率	kg/h	3.5				

(2) 噪声检测结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侧、南侧、西南侧昼间噪声最大测定值为58dB(A)。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郭家新屋村居民点昼间噪声最

大值为56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噪声具体监测结果见表7-4。

表7-4 项目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值/dB(A)	标准值 昼间	达标情况
			昼间（6:00--22:00）		
2023年10月13日	N1	厂界东侧外1m处	56	60	达标
	N2	厂界南侧外1m处	57		达标
	N3	厂界西南侧外1m处	57		达标
	N4	郭家新屋村居民点	55		达标
2023年10月14日	N1	厂界东侧外1m处	58	60	达标
	N2	厂界南侧外1m处	56		达标
	N3	厂界西南侧外1m处	57		达标
	N4	郭家新屋村居民点	56		达标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国家确定对COD、氨氮、总磷/磷酸盐、SO₂、NO_x、挥发性有机物、烟粉尘等七种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根据国家对于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以及环评报告的内容，结合本项目的工艺特征和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此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因子为粉尘颗粒物。

本次扩建项目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全部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产废水经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洗车槽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因此本次扩建项目不设置COD、氨氮总量指标。本次扩建项目中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外排废气粉尘颗粒物总量控制指标为:1.425t/a。本报告按300个工作日，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情况见下表7-5：

表7-5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污染物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 (h)	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t/a)
粉尘	0.157	2400	0.3769	1.425

通过计算可知污染物排放总量在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的范围内。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理：

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泥、除尘器收尘及车间降尘、废机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置。污泥、除尘器收尘以及车间降尘一起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理。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已经成立了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由公司总经理李春燕担任负责人，协调和管理公司的环保工作，各个岗位均有专人负责管理。

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投料口围挡



初破水喷淋设施



室外传送带封闭



室内传送带水喷淋设施



二破废气集气罩及废气管道



三破、四破废气集气罩及废气管道



四破后物料输送废气集气罩及管道



筛分工序水喷淋设施



洗砂机



车间内成品堆场



车间门口自动喷雾降尘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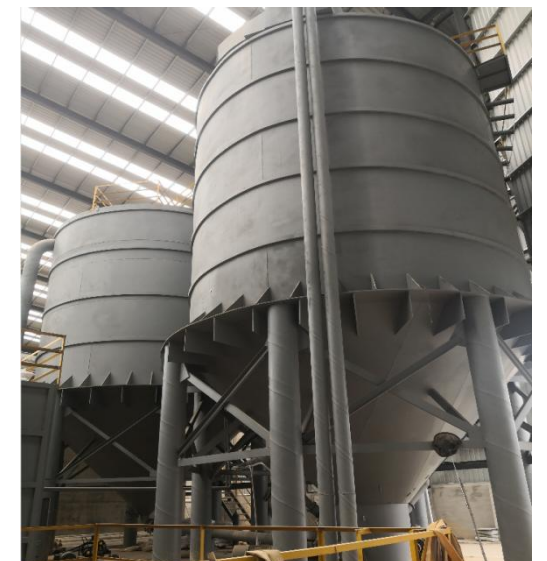
封闭车间



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及标识牌



废水收集池



污水沉淀罐



清水池



初期雨水收集池



雨水排放口标识牌

洗车槽



车间内废水排水沟

厂区截排水沟

	
<p>污泥压滤机及堆存场所</p>	<p>固体废物标识牌</p>
	
<p>危险废物暂存间</p>	

卫生防护距离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的内容，本项目以厂界设置卫生防护距离50m。经实地勘察，扩建项目北侧为闽泰石业和众拓石业，南侧为郭家新屋村，西侧312m处为易家湾村。扩建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南侧郭家新屋村居民点有1户住宅，目前已购买其住宅用于员工住宿，未有新建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已落实。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清单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对比环评报告表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清单，项目实际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环保投资如下：

表8-1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及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评环保设施	环评设计总投资（万元）	预计处理效果	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	总投资（万元）
----	-----	--------	-------------	--------	-----------	---------

废气	破碎筛分粉尘	封闭式车间，车间内安装一套布袋除尘系统收集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车间内设置喷雾降尘装置	5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相关要求	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初破进出料口和筛分均已安装喷淋装置	60
	给料扬尘	投料过程设挡风板，同时设置喷淋装置，输送皮带均采用封闭结构			投料口三面围挡，已设置自动雾化喷淋装置，室外传送带已采取封闭围挡结构	
	运输扬尘	定期清扫厂内道路保持道路路面清洁，设置洗车槽，增加洒水频率保持路面湿润			厂区路面进行定期洒水喷雾降尘，定期清扫地面；原料、产品、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	
	堆场扬尘	成品堆场采用四面围挡、加盖顶棚的封闭式厂棚结构，并定期洒水			成品堆场至于车间内，并定期洒水降尘	
废水	生活污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	/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1
	生产废水	经2座污水沉淀罐（采用混凝+沉淀工艺）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	20		经2座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出来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水洗工序	25
	车辆冲洗废水	经洗车槽沉淀池处理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	8		经洗车槽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	3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处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6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减震等措施	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	1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0	不排入外环境妥善处置	垃圾分类处理, 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10
	车间降尘	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			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	
	污泥					
	除尘器收尘					
危险废物	废机油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理	
环境管理及监测		设置环保专员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 环境管理人员日常培训、定期进行监测	2	/	加强厂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监督及管理, 环境管理人员日常培训、按要求定期进行监测	2
合计			100	/	/	117

表8-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一览表

项目	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实际执行情况	是否落实
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项目占地面积6861.66平方米(10.2925亩), 建设1栋1F生产车间, 购置相关生产设备, 新建一条碎石生产线, 建成后达到年产碎石150万吨的规模。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4.5%。	项目位于罗田县白莲河乡白莲河村。项目占地面积6861.66平方米(10.2925亩), 建设1栋1F生产车间, 购置相关生产设备, 新建一条碎石生产线, 建成后达到年产碎石150万吨的规模。项目总投资22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117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5.3%。	已落实
废水	严格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间废水主要是生产废水、洗车槽废水、初期雨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2座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洗车槽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和厂区洒水抑尘,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项目生产废水经2座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 回用于生产水洗, 不外排; 洗车槽废水经洗车槽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初期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和厂区洒水抑尘, 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已落实
废气	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间废气主要是破碎筛分粉尘、给料扬尘、运输扬尘、堆场扬尘。建设单位应采取以下措施治理粉尘: ①厂区硬化、厂区	①厂区地面定期洒水降尘; ②已建设洗车槽, 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 ③生产加工区采取封闭, 二破、三破、四破工序的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	已落实

	<p>道路及时清扫、定期洒水降尘；②建设洗车槽，用于进出车辆轮胎冲洗；③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预留一扇门供人员和生产设备进出)，破碎筛分工序合用一套除尘设备，各产尘点采用集气罩负压收集后经风管合并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各产尘点安装喷淋装置进行喷雾降尘，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④投料口四面围挡，设置自动雾化喷淋装置，并配备雾炮机，室内外传送带采取封闭围挡结构。项目产生的粉尘处理后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要求。</p>	<p>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尾气通过15m高排气筒外排；初破进出口和筛分均已安装喷淋装置，传送带作业于封闭车间内，车间粉尘通过厂房进行阻隔，定期清扫车间地面；④投料口三面围挡，已设置水喷淋装置，室外传送带已采取封闭围挡结构；⑤原料、产品、污泥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p>	
噪声	<p>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破碎机、振动筛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和运输车辆噪声。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设置合理的平面布局等防治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高噪设备布局，对高噪设备采取安装隔声、减震垫装置等降噪措施；加强厂区绿化建设和车辆管理。</p>	已落实
固体废物	<p>严格落实各项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除尘器收尘、降尘、污泥和废机油。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除尘器收尘、降尘、污泥收集后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应按国家要求暂存于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后续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p>	<p>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存放于压滤饼堆棚，与除尘器收尘和车间降尘一起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置。</p>	已落实
风险防范	<p>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风险防控体系和事故排放污染物收集系统，确保事故情况下污染物不排入外环境。落实危险废物的储存和运输过程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p>	<p>已完成《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报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421123-2023-003-L。</p>	已落实

号)的要求,将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预案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备案。完善环境风险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加强职工培训,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防范预案演练,并建立相应的应急联动机制。

监测计划

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以及环评报告中自行监测要求,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第三方对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监测计划:本项目监测计划见表8-3。

表 8-3 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机构
无组织废气	厂界四周	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单位
有组织废气	排气筒	颗粒物	每年监测一次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单位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A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次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单位

(2) 监测数据的分析处理与管理

①在监测过程中,如发现某参数有超标异常情况,应分析原因并上报管理机构,及时采取改进或加强污染控制的措施;

②建立合理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措施;保证监测数据客观、公正、准确、可靠、不受行政和其它因素的干预;

③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废气达标排放情况,并向管理机构作出书面汇报;

④建立监测资料档案。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通过监测结果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该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建议和审批意见要求,建设单位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落实了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及相应环保投资。

①废水处置情况:项目用水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办公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生产废水经污水沉淀罐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水洗工序,不外排。

②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无组织废气上风向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97\text{mg}/\text{m}^3$,下风向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33\text{mg}/\text{m}^3$,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有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8.9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96\text{kg}/\text{h}$,有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中表2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text{mg}/\text{m}^3$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 的要求。

③噪声监测结果: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侧、南侧、西南侧昼间噪声最大测定值为 $58\text{dB}(\text{A})$ 。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郭家新屋村居民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6\text{dB}(\text{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 $60\text{dB}(\text{A})$ 。

④固体废物处置调查情况: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泥、除尘器收尘及车间降尘、废机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处置。污泥、

除尘器收尘以及车间降尘一起交由建材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作为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湖北创洁环保物资有限公司）处理。

2、验收结论

经我公司自查，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验收情况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并依据验收监测结果，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3、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做好设备的运行和维护，确保废水、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2）完善原料堆场的棚化设施，加强厂区加工区域重点产尘区的降尘措施。

（3）做好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防渗措施，完善危险废物储存、转运等过程管理的台账记录。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梦缘石料厂区改扩建项目（村企共建）				建设地点		罗田县白莲河乡大坳冲村								
	建设单位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邮编		438617	联系电话		18827221188					
	行业类别		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3年8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3年10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碎石150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碎石150万吨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所占比例%		4.5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2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7	所占比例%		5.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罗田县梦缘石料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		批准文号		黄环罗函[2023] 38号		批准时间		2023年08月24日		环评单位		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35	废气治理(万元)		6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0)	排放增减量 (11)				
	废水							/			/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工业固体废物								6.208								
	废气								0.3769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粉尘								0.3769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1）=（6）-（8）-（10），（9）=（4）-（5）-（8）-（10）+（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